

关于严明教师节、中秋节、国庆节期间 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部门：

2024年教师节、中秋节和国庆节“三节”将至，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，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，预防师德师风失范行为发生，杜绝节日期间可能发生的违纪违规问题，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和国兴家睦的节日氛围。现就节日期间有关纪律作如下要求：

一、站稳政治大局，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

党纪学习教育不在一时，而在长久。各党总支、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主体责任，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的重要指示，做好党纪学习教育的收尾工作，推进学纪、知纪、明纪、守纪常态化、长效化，严防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反弹。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抓实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其他领导干部要扛实“一岗双责”，积极引导党员干部和教职工把增强党性、严守纪律、砥砺作风贯通起来，融入日常、化为习惯，为学校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二、强化纪律约束，树立师德师风第一标准

纪严则清正，清正则心齐，心齐则事成。各党总支、各部门要加强队伍建设党建引领，坚持师德违规“零容忍”，

日常开展警示教育，及时通报典型案例，进一步强化党员干部和教职工规矩意识。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严于律己、严负其责、严管所辖，不做“灯下黑”，不怕“亮家丑”，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教职工要加强纪律学习，自觉践行教育家精神，规范自身在课堂教学、师生关系、学术研究等方面的言行，时刻自重、自省、自警、自励，坚守师德底线。

三、坚持刀刃向内，加强节点日常监督检查

禁微则易，救末者难。教师节、中秋节和国庆节“三节”期间，各部门负责人及纪检委员要紧盯“节点”，抓住“日常”，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加强党员干部和教职工“八小时内”“八小时外”的管理，发现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及时上报，止损挽损。学校纪委将严格履行监督责任，对节假日期间发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依规依纪依法从严查处，同步开展“一案双查”，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，把精准惩治与有效防范的要求落实到纪律执行全过程。

为畅通反映问题渠道，现将举报联络方式公布如下：

举报信箱：jscjjwb@jscc.edu.cn

举报电话：0519-69872179

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纪委

2024年9月5日